

和一般性审议来确定与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有关的问题, 表示欢迎,

深信军备竞赛扩展到外层空间将会导致多种消极的后果, 特别是浪费极其需要用来促进发展的巨额资源, 包括调拨给发展中国家的有形物质援助,

1. 回顾所有国家都有义务在其空间活动中不进行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

2. 重申有效国际监督下的全面彻底裁军保证外层空间应当专门用于和平目的, 而不应当成为军备竞赛的场所;

3. 强调国际社会应采取对核查作出适当和有效规定的进一步措施, 以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

4. 呼吁所有国家, 特别是拥有巨大空间能力的国家, 对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目标作出积极贡献, 并为了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 and 促进国际合作与了解, 立即采取的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措施;

5. 重申作为单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裁军谈判会议应在缔结一项或在适当时缔结多项关于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一切方面的多边协定的谈判中发挥首要作用;

6. 请裁军谈判会议作为优先事项审议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问题;

7. 请裁军谈判会议计及一切有关提案, 包括在1986年裁军谈判会议期间在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特设委员会提出的和在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上提出的提案在内, 加紧审议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一切方面的问题;

8. 又请裁军谈判会议于其1987年会议开始时再度设立一个负有适当任务的特设委员会, 以期在缔结一项或在适当时缔结多项关于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一切方面的协定进行谈判;

9. 促请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美利坚合众国本着建设性的精神加紧进行双边谈判, 以期就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早日达成协议, 并定期就其双边会议的进展通知裁军谈判会议, 以利工作的进行;

10. 呼吁所有国家, 特别是拥有巨大空间能力的

国家在其有关外空的活动中的不要采取违背有关的现行条约或与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目标相抵触的行动;

11. 请秘书长向作为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董事会的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转达会员国希望裁军研究所就与外层空间有关的裁军问题及军备竞赛扩及外层空间的后果早日完成其研究报告;

12. 请裁军谈判会议就其审议本议题的情况向大会第四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13. 请秘书长将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审议本议题的全部有关文件转送裁军谈判会议;

14. 决定将题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项目列入第四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6年12月3日

第91次全体会议

41/54. 关于立即停止和禁止核武器试验的大会第40/88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大会,

深为关切核军备竞赛的加剧和核战争的威胁日增,

回顾在过去30年来必须停止和禁止核武器试验一直是大会最关注的问题,

重申其深信缔结一项禁止一切国家进行核武器试验的多边条约乃是停止和扭转军备竞赛和核武器质量改良、阻止现有核武库扩大和核武器扩散到更多国家, 从而有助于实现在适当核查下彻底消除核武器这项最终目标的努力取得成功的不可缺少的因素,

再次强调拟订此项条约乃是最高优先的任务, 不应取决于裁军领域内任何其他措施是否达成,

回顾1985年1月28日六个国家的国家和政府首脑通过的新德里宣言^②中所载的各项提议, 以及1985

^②A/40/114-S/16921, 附件。铅印本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第四十年, 1985年1月、2月和3月份补编》, S/16921号文件, 附件。

年2月28日他们致美利坚合众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两国领导人的联名信,②

回顾大会以往关于此问题的各项决议,特别是1985年12月12日第40/88号决议,

强调核查措施的重要性,其中包括六个国家的领导人于1986年8月7日在伊赫塔帕通过的《墨西哥宣言》③中所建议的措施,

对裁军谈判会议未能展开谈判以期就此项条约达成协议,深表惋惜,

对要求不要进行核试验的各项呼吁仍未受到注意,深表惋惜,

1. 敦促裁军谈判会议迅速就此问题的所有方面,包括适当的核查措施,着手进行谈判,以期毫不延迟地拟订一项将有效禁止一切国家在任何地方进行一切核武器爆炸试验的条约草案,其中将载有所有国家都能接受的可防止以和平用途的核爆炸手段来规避该禁令的条款;

2. 坚决敦促所有国家,特别是所有核武器国家为了毫不延迟地拟订和缔结此项条约,而竭尽最大努力并表现政治意愿;

3. 请美利坚合众国在缔结这一条约之前参加由一个核武器国家单方面宣布并多次延长的暂停核爆炸;

4. 希望所有其他核武器国家也考虑参加这一暂停核爆炸;

5. 请所有有关国家毫不延迟地同意建立一个国际网络以监测和核查其他核武器国家参加的这一暂停核爆炸的遵守情况;

6. 决定将题为“关于立即停止和禁止核武器试验的大会第41/5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1986年12月3日

第94次全体会议

②A/41/210-S/17910和Corr.1,附件。

③A/41/518-S/18277,附件一,附录。

41/55. 《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

A

宣言的执行情况

大会,

铭记着1964年7月17日至21日在开罗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第一届常会所通过的《非洲非核化宣言》,②

回顾其最早关于此一问题的1961年11月24日第1652(XVI)号决议,以及1965年12月3日第2033(XX)号决议、1976年12月10日第31/69号决议、1977年12月12日第32/81号决议、1978年12月14日第33/63号决议、1979年12月11日第34/76A号决议、1980年12月12日第35/146B号决议、1981年12月9日第36/86B号决议、1982年12月9日第27/74A号决议、1983年12月20日第38/181A号决议、1984年12月12日第39/61A号决议和1985年12月12日第40/89A号决议,其中大会请所有国家把非洲大陆及其四周地区视为无核武器区并予以尊重,

回顾大会于其第33/63号决议中强烈谴责南非以任何公开或隐蔽的方式将核武器引进非洲大陆的企图,并要求南非立即不在非洲大陆或其他地方进行任何核爆炸,

注意到联合国裁军研究所在同秘书处裁军事务部合作并同非洲统一组织协商下编制的题为《南非的核能力》的报告,③以及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④

注意到已经采取措施限制在核领域及其他领域同南非合作的那些国家政府最近所采取的行动,

对南非的核能力虽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特别是威胁到《非洲非核化宣言》各项目标的

②《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届会议,附件》,议程项目105,第A/5975号文件。

③A/39/470。

④《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届会议,补编第42号》(A/41/42)。